

香港耀能協會賽馬會田綺玲學校
2020 至 2021 年度 家長通告
學生資助計劃綜合申請

敬啟者：

學生資助處為經濟有需要的中、小學生提供各項資助計劃，包括書簿津貼、車船津貼及上網費津貼。凡已於 2019/20 年度成功申請及獲發津貼者，如在 2020 年 5 月 31 日前遞交完整的申請資料及證明文件，並符合申請資格及入息審查，會在 7 月底/8 月以自動轉帳形式獲發首階段學校書簿津貼及上網費津貼。學生資助處亦會約在 2020 年 8 月向申請人發出「申請結果通知書」。

首次申請之家長請在收到「資格證明書」，小心核對已預印在「資格證明書」上的個人資料和資助計劃選擇，並必須於開課後一星期內或發出日期後的兩星期內(二者以較遲者為準)交回學校辦理。學生資助處在核實學生交回的「資格證明書」，會決定學生是否符合申請個別資助計劃的資格，並以自動轉帳形式向合資格的學生發放津貼。

學生如正在領取社會保障援助(綜援)，有關家庭應直接向社署申領 2020/21 年度與就學有關之津貼，而毋須向學生資助處遞交申請，並請在以下回條內選「沒有/不會申請 2020 至 2021 年度之學生資助計劃」。

請於 9 月 8 日(星期二)或以前填妥回條，如有查詢或疑問，請與學校社工鄺琮珍姑娘聯絡。

此致
學生家長

孫友民校長

2020 年 9 月 1 日

回 條

敬覆者：

本人已知悉學校有關學生資助申請之安排。並回覆

- 沒有/不會申請 2020 至 2021 年度之學生資助計劃。
- 已獲批申請，資助額為 *(全額/半額)，現交回申請結果通知書副本。
- 已申請 2020 至 2021 年度學生資助計劃，但現時仍未收到資格證明書/申請結果通知書。
- 希望申請學生資助計劃，請派發申請表格。

此覆
香港耀能協會賽馬會田綺玲學校

學生姓名： _____

家長簽署： _____

班 別： _____

家長姓名： _____

日 期： _____

請在□內加上✓號及在*項刪去不適用者。